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 :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

13位ISBN编号 : 9787040321593

10位ISBN编号 : 7040321599

出版时间 : 2011-5

出版时间 : 刘广安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05出版)

作者 : 刘广安

页数 : 201

版权说明 : 本站所提供之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 : <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

内容概要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第3版）》是教育部“高等教育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的研究成果，是“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第三版）》由上、中、下三编构成。

上编1至5章介绍先秦的法律思想，中编6至8章介绍秦汉至明清的法律思想，下编9至12章介绍晚清至民国初期的近代法律思想。

其基本特色一是突出思想流派及其代表人物的法律思想，二是突出重大问题和重要材料，三是突出基本概念。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第3版）》可作为高等学校法学专业的教科书，亦可供其他相关专业选用。
。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

书籍目录

上编 先秦的法律思想第1章 先秦法律思想发展概述第一节 神权法思想的产生、发展与演变第二节 礼治思想的产生、发展与演变第三节 儒墨道法诸家法律思想的形成第2章 儒家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儒家学说的形成与发展第二节 孔子的法律思想第三节 孟子的法律思想第四节 荀子的法律思想第五节 儒家法律思想的基本特点第3章 墨家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墨家法律思想的主要内容第二节 墨家法律思想的主要特点及历史影响第4章 道家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道家法律思想的主要内容第二节 道家法律思想的主要特点及历史影响第5章 法家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法家先驱人物管子的法律思想第二节 商鞅的法律思想第三节 韩非的法律思想第四节 法家法律思想的基本特点中编 秦汉至明清的法律思想第6章 正统法律思想发展概述第一节 法家法律思想主导地位的确立与失去第二节 正统法律思想的形成巩固与传承影响第三节 正统法律思想的主要特点第四节 正统法律思想主导下争论的几个问题第7章 正统思想家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董仲舒的法律思想第二节 朱熹的法律思想第三节 丘濬的法律思想第8章 明清之际启蒙思想家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黄宗羲的法律思想第二节 顾炎武和王夫之的法律思想下编 晚清至民国初期的法律思想第9章 近代法律思想发展概述第一节 西方法律思想对中国近代先驱人物的影响第二节 西方法律思想对晚清各种派别的影响第10章 礼教派与法理派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张之洞的法律思想第二节 沈家本的法律思想第11章 改良派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康有为的法律思想第二节 梁启超的法律思想第三节 谭嗣同的法律思想第四节 严复的法律思想第12章 革命派的法律思想第一节 孙中山的法律思想第二节 章太炎的法律思想第三节 宋教仁的法律思想初版后记再版后记三版后记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

章节摘录

版权页：宋教仁曾发表《清太后之宪政谈》、《钦定宪法问题》、《宪政梦可醒矣》、《希望立宪者失望矣》、《日本内阁更迭感言》等文，对专制立宪进行了尖锐的批评。

他认为，清廷立宪的目的是为了巩固满洲朝的统治基础，保证大清皇帝万世一系，永远享有最高的统治权，这与中国历史上专制君主维护皇权的立法和目的是没有根本区别的。

满洲统治者是不愿意也不能够进行上悖祖宗成法、下削子孙权利而有利于全体国民的立宪的。

现代立宪国家，要求国民的义务一律平等，如一律平等地缴纳国税，但满洲政府定制，汉人都纳国税，满人享有特权。

现代立宪国民，其权利必须一律平等，如人人都有被选举的权利，但满洲政府定制，满人有更多的选举为官的权利，重要国家机构如内务府、理藩院等，重要官职如京外的将军、都统等，汉人都无权担任其职。

现代立宪国民，有监督财政之权，但满洲朝廷任意挥霍国家税收，国民不能知晓政府财政的预算和决算。

在满洲政府统治下，有许多满汉不平等的制度难于革除。

基于上述认识，宋教仁认为，满洲政府是不能够实行真正的立宪的。

即使进行立宪，也只能是像俄罗斯等国一样，用宪法的形式去维护专制的政权。

宋教仁对清廷利用《钦定宪法大纲》压制立宪舆论的行为，进行了有力的抨击。

他认为，《钦定宪法大纲》是抄袭日本国半专制宪法条文及清廷维护专制统治权需要的产物。

宪法大纲不是正式的已实行的法典，只是光绪皇帝在将来真正宪法编定之前先公示国民的宪法准则，宪法大纲还没有真正实行的效力。

清廷利用宪法大纲压制国民的立宪请愿是没有道理的。

并且，宪法大纲应当为君民上下所共同遵守，而清廷没有遵守大纲第十条司法权不得以诏令随时更改的规定，第十六条臣民享有言论、著作、出版、集会、结社自由的规定，第十七条臣民非按法律不得加以逮捕监禁处罚的规定，第十九条臣民的财产居住无故不得侵扰的规定。

所以，宪法大纲只是清廷装腔作势抵御人民的利刃。

清政府的立宪是欺骗国民的立宪，是借立宪实行专制统治的立宪。

清政府设资政院、立内阁的活动均不符合立宪国的立法机关与责任政府的组成原则。

在满清政府主持下，是实现不了真正的立宪的。

……在批评满清政府专制立宪的同时，宋教仁对日本带有专制特征的立宪也进行了批评。

他认为，日本号称立宪三十年，但还没有改变少数人垄断专制的传统。

左右国家政务的人，总是少数藩阀武人。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

编辑推荐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第3版)》是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必修课、选修课系列教材之一。

<<中国法律思想简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